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满足日益复杂的审计需求，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协作的需要，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经充分沟通和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友好沟通，立信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首席合伙人：邓超

截至 2024 年末，合伙人 48 名、注册会计师 28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37 名。2024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555.4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5,092.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972.20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

计客户家数 28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含税总额 2,438.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2024 年累计赔偿限额 6,000 万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童寒锋	2002 年	2004 年	2024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付终起	2024 年	2010 年	2025 年	2025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慧英	2000 年	2018 年	2000 年	2025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童寒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组成部分签字会计师
2023 年	无	
2022 年	无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付终起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无	
2023 年	无	
2022 年	无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慧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 年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独立性

立信中联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支付。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此期间立信坚持独

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2024 年度，立信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不再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对立信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以及辛勤的劳动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满足日益复杂的审计需求，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协作的需要，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经充分沟通和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立信、立信中联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对此均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中联具有较为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专业财务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请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更换立信中联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